

第四章 犬 病

一、狂犬病 (Rabies)

在上虞患狂犬病的狗叫“癫狗”，癫狗及其伤害事件很早就有记载，据清朝光绪十七年正月的《上虞县志》提及：“癫狗中其毒者宜急求癫狗药以解之。”然无细述。癫狗结膜潮红，目光异样，叫声嘶哑、尾巴下垂、乱窜乱撞，攻击人畜，群众见之十分惧怕。因其唾液中含有大量的狂犬病病毒，在齿咬时将病毒传染给人畜。狂犬病的特点是：患者中枢神经系统的高度兴奋和意识的严重障碍引起狂躁、恐水、恐风、流涎、痉挛、忧郁、窒息，最后呼吸中枢麻痹而死。但被咬者发病与否及潜伏期的长短与咬伤的部位、注入的毒素量和个体有很大差异。一旦发病甚为凶险，死亡率达100%。

据县卫生防疫站资料，自1983年8月8日章镇区联江公社郑黄大队第2生产队43岁的社员胡某首例被癫狗咬伤右下肢发病死亡以来，全县先后已有25人死于狂犬病。据小越区兽医站资料，家畜首例狂犬病例发生于1947年4月15日，老兽医范银乔（已故，其子现在小越区兽医站工作）的1头家犬窜入猪舍将正在吃食的母猪鼻盘咬伤，这头母猪一星期后发狂犬病死亡，患犬即被家人打死。1984年9月15日，皂湖乡曹家堡村闯进1头野犬，在2天时间里咬伤4个人、1头牛、2头猪和4头狗，其

中被咬伤的1头牛第7天即发生狂犬病,由县、区、乡有关部门和政府决定将病牛及2头被咬伤的猪、4头狗予以扑杀深埋。

自1983年8月份首例发生狂犬病人死亡以来,疫源迅速扩大,引起政府和有关部门的重视,1984年3月5日上虞县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捕杀家犬、野犬,控制狂犬病流行的布告》,县府办于1983年3月28日发文虞政办(1984)25号文件《关于捕杀家犬、野犬、控制狂犬病流行的布告中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除警犬、猎犬、科学用犬、专业场户和部分企事业单位确因工作、生产、保卫需要养狗,需经政府批准由当地兽医站给予狂犬病疫苗免疫接种挂免疫牌标记外,一律予以扑杀。1984年全县核准养狗数为1707头,县农林局兽医站提供郑州兽医生物药厂产狂犬病疫苗2000头份予以免疫接种。

据县农林牧业局兽医站统计,1985年全县犬总数为6220头,扑杀1880头,有1323头犬进行了免疫接种,免疫密度为30.48%,另有1570头属于无免疫狗。1986~1987年全县没有发生人畜狂犬病。但最近几年,各地农村乃至城镇,没有切实执行政府的有关禁养限养家犬的有关规定,任意扩大养狗范围,扑杀不力,预防密度又每况愈下,又由于部分野犬流窜,狗的存栏数有增无减,估计1989年全县有狗万头以上,狂犬病多发区小越现存狗920头,致使最近两年又有癫狗伤人致死事件发生。狗的活动范围很大,一旦发病以攻击人畜为目标,势必后患无穷。

(注:1957—1958年省卫生防疫站统计表中上虞县狂犬病人死亡8人,然无原始资料)。

上虞县狂犬病发病情况表

单位：人、头

发病时间	发 病 地 点	发 病 类 别						
		人			家 畜			
		数量	转归	病因	畜别	数量	处理	病因
1947.4.15.	小 越 镇				母猪	1	死亡	家犬
1983.8.8.	联江公社郑黄大队 2 队	1	死亡	犬				
9.24	" " " " 1 队	1	"	猫				
11.8	肖金公社东双大队 7 队	1	"	犬				
11.20	道墟公社积山大队	1	"	"				
12.8	沥海公社下岸大队	1	"	"				
12.25	龙浦公社新龙大队	1	"	"				
1984.1.7	沥海镇镇东村	1	"	"				
1.10	娥江乡头甲村（海涂）	1	"	"				
2.2	杜浦乡联江村	1	"	"				
10.9	皂湖乡曹家堡村				牛猪	1 2	扑杀	野犬
11.15	樟塘乡长东村	1	死亡	犬				
1985.2.14	小越镇新宅村	1	"	猫				
1988.4.10	盖东乡闸头村	1	"	"				
8.17	江山乡任庄村	1	"	犬				
8.30	越东乡上巷桥村	1	"	"				
1989.1.2	小越镇徐陈村	1	"	"				
8.9	通明乡燕河村	1	"	"				
8.13	夹塘乡谢家桥村	1	"	"				

上虞县历年犬狂犬病疫苗预防接种表

单位：个、头、%

免 疫 时 间	免 疫 乡 数	免 疫 村 数	免 疫 头 数	免 疫 密 度
1982	6	36	65	2.25
1983	6	68	375	11.54
1984	24	230	1706	48.19
1985	38	260	1323	30.48
1986	19	123	627	16.24
1987	50	334	1592	38.59
1988	18	113	328	3.87
1989	18	159	718	6.56

二、犬瘟热病 (Canine Distemper)

根据小越区兽医站记录，犬瘟热病首发于1973年7月5日小越区卫生院眼科胡植树医师养的一头雌性家狗发病，病初不食，体温高达40°C，5天后病情恶化，双眼被粘性分泌物封住，下痢，粪便带血，无力干咳，虽经兽医站确诊，并使用青霉素肌肉注射和葡萄糖盐水多次补液而治疗无效，7天后死亡。同年9月16日小越公社小越大队（现为小越镇四居委）袁永和一头家犬亦发此病，用氯霉素及蜂蜜口服治疗3天而愈。此后几年犬瘟热病逐渐开始流行，从小越、松厦、百官、东关平原地带向丰惠、章镇、下管山区蔓延，至今未断。发病最严重的是1983~1984年两年时间里，犬瘟热病蔓延全县各地，有80%的狗发病，估计有21400头狗死于犬瘟热病，部分地区家猫也发病死